

## 桃園市政府 函

地址：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承辦人：約僱助理 楊佩娟  
電話：(03)3322101#7355  
傳真：(03)3342906  
電子信箱：10049362@mail.tycg.gov.tw

受文者：桃園市新屋區笨港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2月8日

發文字號：府人給字第112003138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一 (376736800A\_1120031382\_ATTACH1.pdf、  
376736800A\_1120031382\_ATTACH2.pdf、376736800A\_1120031382\_ATTACH3.pdf、  
376736800A\_1120031382\_ATTACH4.pdf)

主旨：「112年至114年『闔家安康』-全國公教員工團體保

險」，經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開徵選由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獲選贖續承作一案，請查照轉知所屬同仁參考運用。

說明：

- 一、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以下簡稱人事總處)112年2月7日總處給字第11240001962號函辦理，並檢附原函及相關附件各1份。
- 二、110年至112年全國公教員工團體保險，由中國人壽依約承作至本(112)年3月31日24時止，經人事總處辦理公開徵選本保險承作保險公司，由該公司獲選贖續承作，並提供「意外險給付方案」與「壽險、意外險及住院醫療給付方案」等2方案，辦理期間自本年4月1日0時起至114年3月31日24時止，為期2年。
- 三、本保險相關資訊業已公告於人事總處全球資訊網給與福利

人事室 112/02/09 08:56



1120000742

有附件



處「福利文康」區及中國人壽官方網站，如需進一步瞭解  
相關內容，洽詢電話：市話免費撥打：0800-098-889。

正本：本府所屬機關學校（不含復興區公所）、桃園市復興區公所、桃園市復興區民代表會、桃園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桃園航空城股份有限公司、桃園果菜市場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參事辦公室(含附件)、技監辦公室(含附件)、顧問辦公室(含附件)、參議辦公室(含附件)



裝

訂

線

